

证券代码：872687

证券简称：海力储存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6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东莞市高埗镇洗沙星光路时兴中心 A 栋 16 楼 1605 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士祥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398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6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周小金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5-010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39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的具体情况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39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的具体情况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39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的具体情况，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由公司财务部门拟定的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汇报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39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，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，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、有安排，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，做到对经营管理者奖惩有依据，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，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，公司财务部门对 2025 年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39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（经审计）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0,033,580.8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,881,364.93 元。

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60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.80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,800,000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39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知恒（东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春胜、陈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，本次股

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- (二) 《广东知恒（东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律师见证之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6 日